



世 界
流 行
音 乐
群 星



● 贵 州 人 民 出 版 社





世界流行音乐群星

(附：世界流行歌曲十六首)

吕金藻 郑向群 编 著

世界流行音乐群星

吕金藻 郑向群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32开本 4.875印张 70千字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贵阳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0

书号10115·1142 定价0.88元

ISBN 7-221-00069-7/J·01



贵州人民出版社

前言

自本世纪七十年代末以来，流行音乐（通俗音乐）在我国开始兴起，许多青年朋友为之迷醉，为之欢呼，流行音乐简直成了他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精神食粮。也有些人迷惘不解，甚至感到好象要大难临头，惶惶不安。因此对流行音乐的评价褒贬不一。对当今在中国兴起的流行音乐究竟应该如何去看待？这确实是个值得思考、值得研究的问题。

社会上任何一种新奇事物的出现，都会引起人们的关注。为了能够正确认识这些新奇事物，首先必须去了解它、熟悉它、分析它、研究它，然后才能做出适当的判断，并在实践过程中不断修正自己的判断，这才是唯一正确的态度和方法，而绝不能对毫无所知或略知皮毛的问题就莽撞地抡起棍子进行所谓的“批判”。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这样做结果，往往会把事情弄糟。

流行音乐是一种国际现象，因此必须放开眼界，从宏观角度去观察它。唯有这样，才能对流行音乐在中国的兴起有个比较正确的认识。

从世界范围来看，流行音乐主要兴起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美国。一般认为：美国的比尔·哈利是摇滚乐的创始人，埃尔维斯·普雷斯利是“赋予摇滚乐生命的人”，鲍勃·迪伦是“赋予摇滚乐灵魂的人”。六十年代，英国的“甲壳虫”（“披头士”）音乐小组在美国深入研究了鲍勃·迪伦的创

作和演唱后，将摇滚乐又向前推进了一步，因而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摇摆乐的浪潮。续“甲壳虫”之后，各国纷纷出现了类似的流行音乐小组。据悉，当今世界上有这样的小组三万多个。七十年代，风靡世界流行乐坛的瑞典的“艾巴”(ABBA)音乐小组，续“甲壳虫”之后又一次掀起了流行音乐的新浪潮。当今，美国“超级歌星”迈克尔·杰克逊又成为全世界青年心目中的“偶像”。

流行音乐不仅在资本主义国家盛行，社会主义国家也不例外。六十年代初，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曾经一度试图清除这种“污染”，但收效甚微。后来，他们改变了做法——因势利导，发展本国的流行音乐来取代外来的流行音乐，颇有成效。苏联甚至将艺术界最高荣誉称号——“人民演员”授予流行歌星布加乔娃。

作为国际现象的流行音乐，拥有数以亿计的听众，是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中国也不例外。流行音乐本身良莠并存，唯有在对其不断了解的过程中才有可能进行鉴别，去其糟粕，取其精华，更好地发展我国的流行音乐。笔者本着这种心情为流行音乐爱好者撰写了这本小册子，在题材选择方面，既照顾了典型性，又照顾了国别。但由于资料所限，只能做一些粗浅的简介。

这本小册子之所以能与读者见面，是与贵州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分不开的。再有，韩月芬、吕湘红同志协助笔者整理稿件、译配歌词，在此谨致谢意。

1986年12月于长春

吉林艺术学院

目 录

一、世界流行乐坛群星

- “赋予摇滚乐生命的人”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美)…………… (3)
- “赋予摇滚乐灵魂的人”
——鲍勃·迪伦(美)…………… (6)
- 将摇滚乐与黑人音乐融于一炉的“超级歌星”
——吉米·亨德里克斯(美)…………… (11)
- 被誉为“汽车城之声”的美国黑人女歌星
——黛安娜·罗斯(美)…………… (18)
- 摇摆乐新纪元的开创者
——“甲壳虫”音乐小组(英)…………… (23)
- “甲壳虫”的竞争者
——“滚石”音乐小组(英)…………… (30)
- 被誉为不列颠“布鲁斯之父”的吉他手
——艾里克·克莱普顿(英)…………… (36)
- 试图触及社会问题的探索者
——“开拓”音乐小组(英)…………… (42)
- “法兰西的夜莺”
——米海伊·玛蒂厄(法)…………… (46)
- 热爱本民族音乐的“超级歌星”
——伊娃·札尼基(意)…………… (53)

把欢乐重新注入流行音乐的人

- “艾巴”音乐小组（瑞典）……………（57）

为安达鲁西亚歌舞艺术献身的吉他手

- 帕科·德·鲁西亚（西班牙）……………（61）

匈牙利流行乐坛上的佼佼者

- “欧梅加”音乐小组（匈）……………（65）

捷克斯洛伐克的“甲壳虫”

- “奥林匹克”音乐小组（捷）……………（69）

多才多艺的“超级歌星”

- 车斯拉夫·内门（波）……………（75）

独具一格的流行歌星

- 玛蕾丽娅·罗多维奇（波）……………（78）

获得苏联艺术界最高荣誉称号的“超级歌星”

- 阿拉·普加乔娃（苏）……………（82）

“硬性”摇摆乐的追求者

- “真谛”音乐小组（德）……………（89）

迪斯科风格的追求者

- “大象”音乐小组（德）……………（93）

“台湾歌星之王”

- 邓丽君（中国台湾）……………（97）

进入“世界十大歌星”行列的新秀

- 佐田雅志（日）……………（101）

日本流行歌坛最负盛誉的新秀

- 松田圣子（日）……………（107）

台上尽情表演、台下严肃做人的“超级歌星”

- 迈克尔·杰克逊（美）……………（111）

二、世界流行歌曲选 (十六首)

田纳西华尔兹 (美)	(119)
爱我要情深 (美)	(120)
猎 犬 (美)	(121)
随风飘荡 (美)	(123)
残酷的战争 (美)	(125)
我爱她 (英)	(127)
把我所有的爱捎给你 (英)	(128)
我想握你的手 (英)	(129)
昨 天 (英)	(131)
月亮代表我的心 (中)	(132)
小村之恋 (日)	(134)
蓝色的珊瑚礁 (日)	(136)
瑰丽的生活 (法)	(139)
舞会皇后 (瑞典)	(141)
天下一家 (美)	(144)
男子汉宣言 (日)	(147)

一、世界流行音乐群星

“赋予摇滚乐生命的人”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美)



〔美〕埃尔维斯·普雷斯利

被誉为“赋予摇滚乐生命的人”的埃尔维斯·普雷斯利，是美国曾经红极一时的歌星。他拓展了流行音乐的天地，革新了流行音乐的演唱风格，使流行音乐迅猛向前发展。在他之后接踵而起的歌

星，几乎没有不受他的影响的。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于1935年1月8日出生在美国的东部图珀洛。他是在东部图珀洛的乡村一个白人传教士家庭里长大的。自幼他就陶冶在丰富多采的地方音乐之中，这对他后来走上歌坛有很大影响。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没进过什么音乐学院，也没受过什么专门声乐训练，而是自学成材的。

在他之前，美国已经成名的歌星有阿尔·乔尔森、宾·

克罗斯比、弗兰克·西纳特拉等人。这些歌星演唱的歌曲范围较为狭窄，多数属于轻柔的抒情歌曲或是爵士乐歌曲；演唱风格轻柔抒情有余，而强劲活泼不足。因此，这些歌星的听众主要是成年人，青少年则不太喜欢。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一踏上歌坛，就显示出一个创新者的姿态。他首先拓展了流行音乐中的“歌种”。他的演唱包括了乡村歌曲、西部歌曲、布鲁斯歌曲、摇滚乐歌曲以及其他一些抒情歌曲，他虽然不是摇滚乐的鼻祖，但他却给予了摇滚乐新的生命，使摇滚乐成为当代流行歌曲的主流。这一贡献的意义是不容忽视的。

他在演唱风格上也别开生面地不断出新，感情变化剧烈，表演动作幅度大而且潇洒迷人。他弱唱时轻如柔丝，强唱时犹如狮吼。对青年人，他能唱出他们的梦想、希望和激情；对中年人，他能唱出他们惆怅的情怀和深沉的抑郁；对老年人，他能唱出他们缅怀往事的遐想。他的歌声拨动了老、中、青三代人的心弦。因此，不到二十岁（1954—1955）的埃尔维斯·普雷斯利就成了美国歌迷所崇拜的偶像——摇滚乐偶像。他每到一处，都受到人们疯狂般的欢迎。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吉他演奏技艺看起来好象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歌唱的吐字也不见得那么标准，但他的演唱却有一种莫名其妙的魅力。他能唱出各种类型人们心中的喜怒哀乐，并善于促动人们内心感情的引爆。

他的歌喉嘹亮，音域宽广（超过两个八度，接近三个八度），音色多变化。他演唱的最大特点是一下子就能摧毁台上与台下、歌手与听众之间的“篱笆”，使台下听众与台上歌手心心相印，混成一体。他有一种非凡的魔力，能使听众和他

一起欢笑、一起哭泣、一起喊叫……总之，他善于掌握听众，使其成为自己的俘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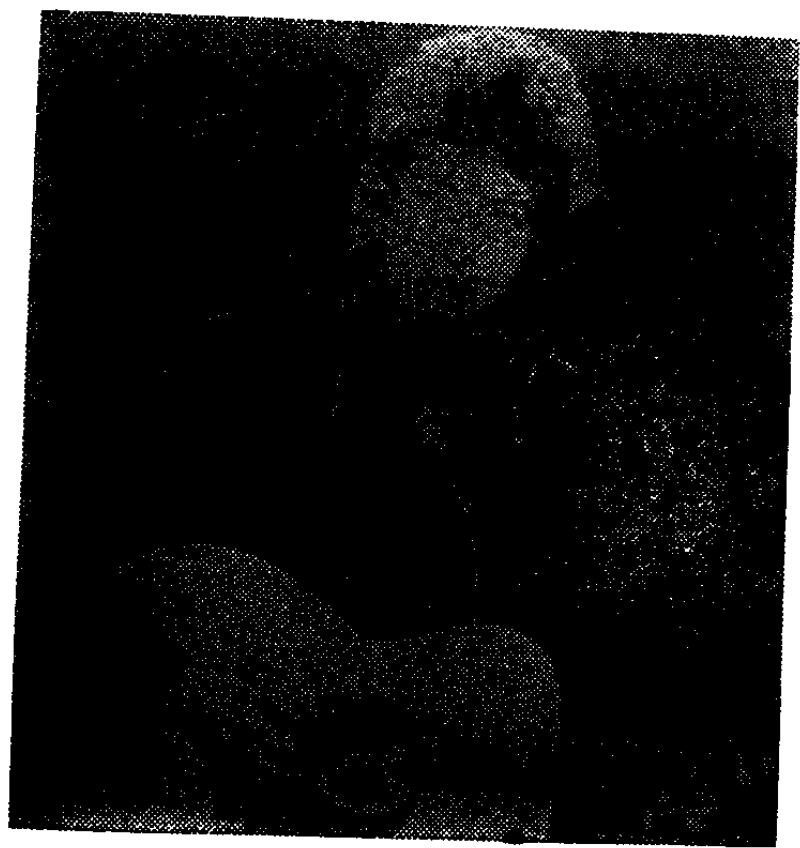
他虽然是一名摇滚乐歌星，但也演唱了许多乡村歌曲，他的成名之作《心碎旅舍》、《爱我要情深》即是，还有1956年的金唱片（突破百万大关）《猎犬》和《对我别残忍》也是乡村歌曲。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演唱风格，对世界流行歌坛的影响极为深远。当今世界上许多著名歌星的那种豪迈、奔放、泼辣、强劲的演唱风格和表演模式，大多是脱胎于这位摇滚乐的革新者。

1977年8月16日，这位流行乐坛的明星猝然逝世于孟菲斯，年仅四十二岁。由于他在流行音乐领域的重要贡献，在一些著名的音乐大辞典上、流行音乐史上，都有关于他的专题条目。

“赋予摇滚乐灵魂的人”

鲍勃·迪伦(美)



如果说赋予摇滚乐生命的是美国歌星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话，那么赋予摇滚乐灵魂的则是美国歌星和出色的流行音乐作者鲍勃·迪伦。

鲍勃·迪伦原名叫罗伯特·齐莫曼，于1941年5月24日出生在美国明尼苏达州东北部工业城市、苏必利尔湖西端重要港口——德卢斯。

〔美〕鲍勃·迪伦

他是个带有犹太人血统的美国人，全家以掘煤和务农为生。十岁时，他离家出走，跟随一个流浪乐队到处流浪，加利福尼亚、堪萨斯、新墨西哥、新泽西等地都留下了他的足迹。他的童年生活历尽了千辛万苦，经受了饥寒交迫。后来流落到了纽约，在一家咖啡馆里卖唱为生。由于他特别崇拜英国诗人迪伦·汤麦斯，所以改名为鲍勃·迪伦。

鲍勃·迪伦未受过正规专业训练。他的创作、演唱以及演奏吉它、钢琴、风琴、口琴等乐器，都是自学的。1955年，他组织了一个摇滚乐队。五十年代中期，他是综合了流行音乐各种风格的美国歌坛代表人物。1959年至1960年，当他还在明尼阿波利斯的明尼苏达大学学习时，就开始写作抒情诗和抒情歌曲。当时，他受歌星伍迪·古特利、皮特·西格、贾克·埃辽特等人的影响很大。他经常去聆听这些歌星的演唱，甚至以他们演唱的歌曲作为自己写作的模式。他早期的一些作品是以传统旋律为基础的，后来逐渐吸取了乡村音乐因素和黑人摇滚乐因素并加以创新。

鲍勃·迪伦是个多面手，擅长作词、作曲、演唱、伴奏一肩挑。进入六十年代，他的创作开始闪烁出耀眼的光芒。他将摇滚乐带进一个新的天地。他把青年人对人生、社会、世界的见解写进了摇滚乐歌曲中。因此，在他的歌曲中有申诉、有抗争、有对被压迫者的不平……鲍勃·迪伦成了美国青年的代言人，因此，美国青年疯狂般欢迎他的作品和演唱。

鲍勃·迪伦写过许多反种族歧视的歌曲，《牛津城》是影响最大的一首。1962年10月，密西西比州大学发生了一起黑人抗议运动，原因是学校当局拒绝一名黑人学生入学，结果州府出兵镇压，有两人被杀害。迪伦怀着极大的同情写了《牛津城》，真实地反映了这一流血事件。迪伦的反种族歧视的歌词写得很深刻，矛头直指美国社会。他写道：“杀人犯只不过充当了愚昧的自由人社会中的走卒罢了。”“我们生存在把正义当儿戏的国家中”……迪伦的揭露资本主义社会矛盾的流行歌曲以《荷里斯·布朗的叙事曲》为代表。荷里斯·布朗是一个农民，一个七口之家的家长，由于生活痛苦，

不堪忍受，他买了七颗子弹，全家自杀。这是真人真事。作者在曲终时悲哀而充满向往地唱道：“在什么遥远的地方，七个人幸福地生活着……”迪伦的歌词深刻、概括，富有现实意义，在美国影响很大。今天不少美国大学把迪伦的歌词选作文科的教材(《上海歌声》)。

鲍勃·迪伦创作的反战歌曲《上帝与我同在》也很有名。他在歌词中这样写道：“如果上帝真正在我们的身边，下次战争就该停止了吧！”

他在1962年创作的歌曲《随风飘荡》是他的成功之作，被人们奉为争取民权运动的“圣歌”。这首在美国民权运动中破土而出的抗议歌曲，由著名的彼得、保罗与玛丽三重唱团录制成唱片后，很快传播到世界各地，有六十多个歌星和合唱团把它作为保留节目经常演唱。

鲍勃·迪伦与这个三重唱团关系极为密切，他们之间互相合作，彼此支持。但是，这个三重唱团的成名是与迪伦分不开的。

彼得(1937—)在康乃尔大学攻读心理学时，就热衷于演唱民歌。保罗(1943—)在念高中时就爱好摇滚乐，并与同学们组成了摇滚乐合唱团在电台、电视台等演出。他弹得一手好吉他，在密歇根大学学习时改变了志趣，致力于演唱民歌和作曲。保罗和彼得后来认识了一个叫玛丽(1938—)的女演员，三人志同道合，于1961年成立了三重唱团(通称P.P.M)。他(她)们在夜总会演出时，鲍勃·迪伦每场必到。彼得、保罗与玛丽三重唱团以推广和发展民歌为宗旨，因此他(她)们在推广和发展美国民歌方面成绩卓著。鲍勃·迪伦经常与三重唱团一起切磋如何发展美国民歌问题。三重唱团演唱的